

國立中山大學特約優惠商店契約書

國立中山大學(以下簡稱甲方)為增進所屬教職員工(含退休教職員工)、校友、學生之福利，與 品適牙醫診所(以下簡稱乙方)經雙方同意，簽訂特約優惠契約，並訂定以下條款以茲遵守。

一、甲方之人員於乙方所屬商店消費時，享有乙方提供之特約優惠如下：

- (一) 看診免收掛號費及部分負擔
- (二) 假牙、雷射、美白、矯正等自費項目享9折優惠
- (三) 植牙享9折優惠(含假牙不含骨粉、骨粉優惠者狀況另計)

二、甲方之人員須提供相關證件供乙方人員確認，證件不得轉借他人使用。

三、依據甲方「國立中山大學校友證使用要點」，校友證之類別為以下幾種：

- (一) 悠遊卡校友證(新式)、磁卡校友證(舊式)。
- (二) 學生證經畢業註記轉為校友證。(本校之畢業註記因年代不同有打洞和蓋畢業章兩種方式，學生證之樣式亦經過幾種演變，如需協助辨識請與校友服務中心聯絡)
- (三) 西子樓校友卡。

四、為配合「中山高醫攻頂聯盟」之合作計畫，擴大互惠利基，乙方同意優惠範圍擴及高雄醫學大學教職員工(含退休教職員工)、在學學生與校友。

五、本契約期間自簽約日起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期滿後若未經甲乙雙方任何一方以書面提出終止契約，視為以同一條件續約，無須重新締約。

六、甲乙雙方於契約期間應基於互惠原則共同遵守合約，非經雙方同意不得變更契約內容。

七、本契約其他未盡事宜，得經雙方同意後隨時以書面補充之。

八、本契約正本共壹式兩份，由甲乙雙方各執壹份為憑。

立契約書人(甲方)：國立中山大學

代表人：鄭英耀 校長

校長鄭英耀

聯絡人：人事室 林濃濃 行政助理

地址：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

電話：07-5252000 轉 2048

傳真：07-525-2059

電子信箱：alien215@mail.nsysu.edu.tw

統一編號：76211194

立契約書人(乙方)：

代表人：沈坤男

業務聯絡人：周淑萍

地址：高雄市新興區新田路146號

電話：07-5211989

傳真：07-2211303

電子信箱：qcdentalclinic146@gmail.com

統一編號：

81120146

中華民國

108

年

6

月

17

日